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内容的独立意见

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独立意见

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,决定对公司的相关会 计估计进行变更。作为独立董事,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 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规定,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更加稳健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,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独立董事: 吕玉芹 张志元 杜宁 2022 年 4 月 13 日

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高管薪酬的独立意见

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"关于 2021 年度公司高管薪酬的议案"。根据《上市 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我们对此发表如 下独立意见:

- 一、董事会在年度业绩考核成绩的基础上,根据考核结果及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》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 2021 年度薪酬方案,该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- 二、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、表决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,程序合法有效。
 - 三、我们同意"关于2021年度公司高管薪酬的议案"。

独立董事: 吕玉芹 张志元 杜宁 2022 年 4 月 13 日